

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1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0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1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1年07月01日起至2021年0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信诚深度价值混合（LOF）
场内简称	信诚深度LOF
基金主代码	1655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07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114,811.20份
投资目标	通过对公司基本面的研究,深入剖析股票价值被低估的原因,从而挖掘具有深度价值的股票,以力争获取资本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定位为混合型基金,其战略性资产配置以股票为主,并不因市场的中短期变化而改变。在不同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允许在一定的范围内作战术性资产配置调整,以规避市场风险。 2、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的核心理念是价值投资,即投资于市场价格低于其内在价值的股票。公司内在价值的评估和判断包括公司的历史纪录和未来前景两方面。具体考量因素包括公司未来的预期收益和股息以及未来预期收益和股息的乘数(既包括历史可测的纪录影响,也要考虑一些重要的其他因素,例如行业的性质、公司的竞争地位、管理层的才能等等)是否在股价中被完全反映;公司的分红情况即股息收益率是否稳定并在将来可以持续;公司的资产本身是否会因重组、并购等行为

	发生重大变化等等。 3、债券投资策略:本产品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方法,通过整体债券配置、类属配置和个券选择三个层次进行积极投资、控制风险、增加投资收益,提高整体组合的收益率水平,追求债券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4、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策略:本基金对权证等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以对冲投资风险或无风险套利为主要目的。基金将在有效进行风险管理的前提下,通过对标的证券的基本面研究,结合衍生工具定价模型预估衍生工具价值或风险对冲比例,谨慎投资或运用衍生工具。在符合法律、法规相关限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按谨慎原则确定本基金衍生工具的总风险暴露比例。 5、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深入研究基础证券投资价值,选择投资价值较高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 18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风险、较高收益品种。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管理人法定名称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07 月 01 日-2021 年 0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983,230.26
2. 本期利润	-2,456,279.4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71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946,275.9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476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50%	1.19%	-3.77%	0.93%	-2.73%	0.26%
过去六个月	-4.07%	1.02%	-2.63%	0.84%	-1.44%	0.18%
过去一年	10.93%	1.15%	5.35%	0.91%	5.58%	0.24%
过去三年	70.05%	1.25%	28.03%	1.03%	42.02%	0.22%
过去五年	44.37%	1.19%	40.40%	0.91%	3.97%	0.2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147.60%	1.60%	67.59%	1.13%	80.01%	0.4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夏明月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年03月18日	-	16	夏明月女士，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于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2011年9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研究员。现任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注：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以及公司拟定的《信诚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实际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投资研究前端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交易环节加强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利用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相关程序，及其它的流程控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一、二级市场对同一证券交易时的公平；公司同时不断完善和改进公平

交易分析系统,在事后加以了严格的行为监控,分析评估以及报告与信息披露。当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交易(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7月底政治局会议在稳增长背景下提出跨周期政策调节,货币政策保持稳定,财政政策积极发力,推动今年底明年初形成实物工作量;进入8月份市场风格逐步由成长转向均衡。

3季度宏观数据回落明显,期间受到能耗双控影响,部分省市纷纷出现限产措施,导致供给短缺行业出现较为明显的价格上涨,PPI数据更是超过9.5%,上游价格暴涨导致企业盈利向上游集中,中小企业盈利受到较大负面影响。

3季度国内货币政策维持稳定,美联储9月份议息会议基本明确了Taper路线,点阵图显示较多官员支持2022年开始加息,比6月会议比例有所提升,美联储会议之后10年期国债收益率出现明显回升,也在一定程度上压制了高估值行业的表现。

3季度恒大事件有所发酵,关于恒大债务违约等问题受到市场关注,引发市场对金融体系、地产产业链相关上下游担忧加剧。从目前情况看,恒大事件演绎为系统性风险的概率不大,近期在货币政策例会上央行以及各地地方政府都提到要维持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后续看如何协调和化解的过程。

从市场表现看,3季度以煤炭、电力、有色、钢铁、化工等供给受限、价格大幅上涨的行业涨幅明显,基本面表现较弱、受地产链影响的消费股票表现比较弱。

本基金3季度在传统煤炭、电力、钢铁等行业配置偏少,与地产产业链相关的家电、建材、金融等行业配置较多,另外组合中的汽车配置受到缺芯、前期涨幅较大等因素影响也出现估值回调,综合以上几个因素,本基金3季度组合表现一般。

进入4季度,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以下几个因素对市场影响,1、宏观数据和上市公司3季报表现;2、大宗商品价格走势;3、美联储政策以及中美关系变化。

本基金将持续精选具备竞争力的优势行业和个股,力争给投资者带来较好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7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自2019年3月7日起至2021年9月30日止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已经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以上。本基金管理人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进行了报告并提交了解决方案。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8,617,398.75	81.15
	其中：股票	28,617,398.75	81.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631,746.51	18.81
8	其他资产	14,547.62	0.04
9	合计	35,263,692.8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56,641.00	2.45
C	制造业	19,552,519.95	55.9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86,404.00	1.6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81,508.00	2.81
J	金融业	6,060,599.80	17.34
K	房地产业	579,726.00	1.6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8,617,398.75	81.8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900	1,647,000.00	4.71
2	600690	海尔智家	58,500	1,529,775.00	4.38
3	300059	东方财富	43,040	1,479,284.80	4.23
4	600309	万华化学	12,000	1,281,000.00	3.67
5	601009	南京银行	139,200	1,259,760.00	3.60
6	002594	比亚迪	5,000	1,247,550.00	3.57
7	600438	通威股份	24,000	1,222,560.00	3.50
8	002142	宁波银行	34,400	1,209,160.00	3.46
9	600036	招商银行	22,900	1,155,305.00	3.31
10	601633	长城汽车	21,800	1,146,680.00	3.2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处罚（（南银）罚字（2020）第 30 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16日、2021年6月10日、2021年7月13日、2021年7月30日分别受到宁波银保监局、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宁波市分局处罚（甬银保监罚决字（2020）48号、甬银保监罚决字（2021）36号、甬外管罚（2021）7号、甬银处罚字（2021）2号、甬银保监罚决字（2021）57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27日、2021年5月17日分别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深外管检（2020）92号、银保监罚决字（2021）16号）。

对“南京银行”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回顾、长期跟踪研究该投资标的的经营情况，我们认为，该处罚事项未对南京银行的长期企业经营和投资价值产生实质性影响。我们对该投资标的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对“宁波银行”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回顾、长期跟踪研究该投资标的的经营情况，我们认为，该处罚事项未对宁波银行的长期企业经营和投资价值产生实质性影响。我们对该投资标的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对“招商银行”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回顾、长期跟踪研究该投资标的的经营情况，我们认为，该处罚事项未对招商银行的长期企业经营和投资价值产生实质性影响。我们对该投资标的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除此之外，其余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424.3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73.94

5	应收申购款	3,549.3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4,547.6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504,975.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59,587.0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49,751.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114,811.2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无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原）信诚深度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相关批准文件
-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3、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4、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5、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citicprufunds.com.cn。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7 日